

证券代码：871677

证券简称：韶华文化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静芝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汇报了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5)2795 号）、希会其字(2025)0149 号非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请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韶华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